镇坪县农作物区域站建设试验田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镇坪县农作物区域站建设试验田改造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2 月 16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 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XSCG-ZP2023005
- 2. 项目名称: 镇坪县农作物区域站建设试验田改造工程
- 3. 预算金额: 650000.00 元
- 4. 最高限价: 593951.77 元
- 5. 资金来源: 财政专项资金
- 6. 采购需求:镇坪县农作物区域站建设试验田改造工程,1项,项目概况:82 亩试验田改良,土地平整,试验地围网建设225米,灌溉与排水工程,耕作层地力保持等,详情见项目实施方案和施工设计图,简要技术要求、用途:用于镇坪县农作物区域站建设试验田改造工程。
- 7. 合同履行期限: 2023-02-20 09:00:00 至 2023-03-20 00:00:00 (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1. 其他政府采购需要落实的政策要求。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除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外,还应具备以下条件: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

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 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 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 投标企业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承 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复印件,满足二维码扫描查询)及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 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提供资格证、注册证、安 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必须是本单位在岗的专职人员并提供养老保险证 明相关证明文件。4. 信用要求: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被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 提供自述材料及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服务" 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的查 询记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 录"的查询记录截图(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自述材料与实际不 符,将按不合格处理,取消投标资格; 5.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 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 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 账户开户许可证: 6. 自 2022 年以来已缴纳的至少 3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 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 相关文件证明: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自 2022 年以来已缴存的至少 3 个月的社会保 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 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 件证明: 8.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 年 02 月 06 日至 2023 年 02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 年 2 月 16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五、开启

时间: 2023 年 2 月 16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 (1)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下载采购文件。未完成网上操作的或未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2)采购代理机构缴费确认:投标人须在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内将加盖单位公章的网上投标成功回执单、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扫描为一个 PDF 文档)发送至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邮箱:2357076820@qq.com,并备注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未备注的不予受理)进行缴费确认,缴费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扩展名为(*.SXSZF)的电子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下载获取截止时间为开标截止时间前。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4)疫情防控期间,省内各投标单位只可委托一名持绿色健康码的代表到场参与购买标书及开标,并自备口罩等防护工具,做好个人防护;省外各投标单位只可委托一名持有绿色健康码、行程码、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到场参与购买标书及开标,并自备口罩等防护工具,做好个人防护。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坪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地址: 镇坪县曙坪镇战斗村一组

联系人: 李丛斌

联系方式: 1332463575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镇坪县城关镇柿子树坪小区六单元2楼

联系方式: 0915-23320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成凡凡

电话: 0915-2332088

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03日